

_____公司〈商號〉 函

受文者：保證責任臺北市台北地下街場地利用合作社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發文字號：

- 附 件： 1. 台北地下街聯合經營廠商申請表乙份
2. 臺北市台北地下街商場店舖聯合經營契約書乙份
3. 臺北市台北地下街聯合經營廠商切結書乙份
4. 公證書乙份

主 旨：有關 本公司〈商號〉使用臺北市台北地下街情況，復如 說明，
請 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復 貴合作社北市台北地下街 99 社字第 09908250145 號函。
- 二、本公司〈商號〉使用臺北市台北地下街_____號店舖
係為聯合經營〈設籍課稅資料如 附件〉。
- 三、前揭說明，請 查照。

正本：保證責任臺北市台北地下街場地利用合作社

副本：

公司印

負責人印